

# 关于汇添富 9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 9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 90 天短债

基金主代码 00745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6 月 12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汇添富 9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19 年 7 月 15 日

赎回起始日 2019 年 9 月 10 日（认购期基金份额的第一个运作期到期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 年 7 月 15 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9 年 9 月 10 日（认购期基金份额的第一个运作期到期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 年 7 月 15 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汇添富 90 天短债 A 汇添富 90 天短债 B 汇添富 90 天短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456 007457 007458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注：汇添富 90 天短债 C 不开放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仅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业务。

##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基金管理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在每个运作期的到期日办理基金份额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开始办理申购。基金份额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后的 90 天（如遇非工作日顺延到下一工作日）起开始办理赎回。

## 3 日常申购业务

###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申购 A 类基金份额、B 类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 元（其中 A 类含申购费）；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首次申购 A 类基金份额、B 类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50,000 元（其中 A 类含申购费）。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系统（trade.99fund.com）申购 A 类基金份额、B 类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 元（其中 A 类含申购费）。投资者首次申购 C 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3,000,000 元。超过最低申购金额的部分不设金额级差。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2、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或数量不设上限限制，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基金管理人无法予以控制的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规定单个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以及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规定请参见定期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 3.2 申购费率

1、本基金B类、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机构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人实施差别化的申购费率。

#### (1) 养老金客户的申购费率

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为每笔500元。

#### (2) 其他投资人的申购费率

其他投资人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随金额增加而递减。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本基金其他投资人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 万元 0.40%

100 万元≤M<500 万元 0.20%

M≥500 万元 每笔1000元

本基金B类、C类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基金管理人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将摆动定价机制的具体操作规则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

## 4 日常赎回业务

###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赎回最低份额1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不足1份的，登记系统有权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 4.2 赎回费率

1、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用。

2、当本基金发生大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基金管理人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将摆动定

价机制的具体操作规则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 5 日常转换业务

### 5.1 转换费率

基金的转换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费用。上述基金调整后的转换费用如下：

#### (一) 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年限递减，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在本公司网站

([www.99fund.com](http://www.99fund.com)) 查询。基金转换费用中转出基金的赎回费总额的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的比例参照赎回费率的规定。

#### (二) 申购补差费用

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 1) 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为零)

#### 2) 举例：

1、某非养老金客户申请将已持有 5 天的添富添福吉祥混合 10 万份转换为汇添富 90 天短债 A 份额。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66 元，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 1.001 元，对应赎回费率为 1.5%，汇添富 90 天短债 A 申购费率 0.40%，添富添福吉祥混合申购费率为 1.00%，申购补差费率为 0。则转换所得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0066=100,660 (元)

赎回费=100,660×1.5%=1509.90 (元)

补差费=0 (元)

转入确认金额=100,660-1509.90=99,150.10 (元)

转入确认份额=99,150.10/1.001=99,051.05 (份)

###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2、汇添富优势精选混合基金、汇添富均衡增长混合基金、汇添富成长焦点混合基金、汇添富蓝筹稳健混合基金、汇添富价值精选混合基金、汇添富货币基金 (A 类、B 类)、汇添富增强收益债券基金 A 类、汇添富精准医指数基金 (A 类场外份额、C 类场外份额)、汇添富中证互联网医疗指数基金 (A 类、C 类场外份额)、汇添富中证环境治理指数基金 (A 类、C 类场外份额)、汇添富中证生物科技指数基金 (A 类、C 类场外份额)、汇添富中证中药指数基金 (A 类、C 类场外份额)、汇添富中证 500 指数 (A 类、C 类场外份额)、汇添富沪深 300 指数 (A 类、C 类场外份额)、汇添富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 (LOF) (A 类、C 类场外份额)、汇添富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 (LOF) (A 类、C 类场外份额) 之间可以进行相互转换。

3、汇添富增强收益债券基金 C 类、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基金、汇添富策略回报混合基金、汇添富民营活力混合基金、汇添富医药保健混合基金、汇添富双利债券基金、汇添富社会责任混合基金、汇添富可转换债券基金、汇添富深证

300ETF 联接基金、汇添富逆向投资混合基金、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基金、汇添富消费行业混合基金、汇添富实业债券基金、汇添富美丽 30 混合基金、汇添富高息债券基金、汇添富沪深 300 安中指数基金、汇添富安心中国债券基金、汇添富添富货币基金（A 类、B 类）、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基金、汇添富环保行业股票基金、汇添富外延增长股票基金、汇添富成长多因子量化策略股票基金、汇添富主要消费 ETF 联接基金、汇添富医疗服务混合基金、汇添富国企创新股票基金、汇添富民营新动力股票基金、汇添富达欣灵活配置混合基金、汇添富新兴消费股票基金、汇添富盈鑫混合基金、汇添富盈安混合基金、汇添富沪港深新价值股票基金、汇添富盈稳保本混合基金、汇添富保鑫保本混合基金、上海国企 ETF 联接基金、汇添富新睿精选混合基金、汇添富高端制造股票、添富添福吉祥混合、汇添富盈润混合、汇添富民丰回报混合、添富港股通专注成长、添富沪港深大盘价值混合、添富行业整合混合、添富价值多因子股票、添富智能制造股票、汇添富文体娱乐混合、添富创新医药混合、汇添富双利增强债券（A 类、C 类）、添富短债债券、添富丰润中短债、添富消费升级混合、汇添富丰利短债、添富 AAA 级信用纯债（A 类、C 类）、添富中债 1-3 年国开债（A 类、C 类）、添富中证医药 ETF 联接（A 类、C 类）、添富中证银行 ETF 联接（A 类、C 类）、添富红利增长混合（A 类、C 类）、添富熙和混合（A 类、C 类）、汇添富 90 天短债（A 类、B 类、C 类）之间可以进行相互转换，但目前汇添富双利增强债券（A 类、C 类）仅开放直销柜台转入业务，汇添富添富货币基金 B 类仅开放转出业务。

4、基金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但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 1 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5、转换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的汇添富货币基金（A 类、B 类）、添富货币基金（A 类、B 类）份额不足 0.01 份，其他基金份额不足 1 份的，登记系统有权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本基金 A 类、B 类份额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定投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3、本业务受理时间与本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4、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进行扣款。由于销售机构关于具体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的规定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5、投资者应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扣款金额，该金额应不低于销售机构规定的最低定投金额。

6、定投业务申购费率和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业务相同。部分销售机构将开展本基金的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执行的定投申购费率为准。

7、定投的实际扣款日为定投的申请日，并以该日（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 T+1 工作日进行确认，投资者可在 T+2 日起查询定投的确认情况。

#### 7 基金销售机构

##### 7.1 场外销售机构

###### 7.1.1 直销机构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业务，不办理本基金的定投业务。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上直销系统（trade.99fund.com）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

###### 7.1.2 场外代销机构

###### 1) 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的代销机构

爱建证券 国联证券 万联证券 海银基金 利得基金

安信证券 国融证券 西南证券 辉腾汇富 盈米基金

渤海证券 国泰君安 湘财证券 泰诚财富 国美基金

财达证券 国信证券 新时代证券 深圳新兰德 万得投顾

财富证券 华安证券 信达证券 汇成基金 众禄基金

财通证券 华宝证券 兴业证券 蚂蚁基金 奕丰金融

长城国瑞证券 华福证券 银河证券 伯嘉基金 凯石财富

长城证券 华龙证券 中航证券 联泰基金 和讯信息

长江证券 华融证券 中金公司 中民财富 新浪仓石基金

大同证券 华泰证券 中泰证券 诺亚正行 电盈基金  
第一创业证券 华西证券 中天证券 陆基金 晟视天下  
东北证券 华鑫证券 中投证券 乾道盈泰 云湾基金  
东海证券 江海证券 中信建投 同花顺 洪泰财富  
东吴证券 开源证券 中银国际 苏宁基金 有鱼基金  
东兴证券 联储证券 中原证券 蛋卷基金 和耕传承  
光大证券 联讯证券 上海长量 一路财富 挖财基金  
广发证券 平安证券 嘉实财富 中证金牛 汇付基金  
广州证券 上海证券 泛华普益 好买基金 大智慧基金  
国都证券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 宜信普泽 基煜基金 前海财厚  
国海证券 申万宏源证券 恒天明泽 天天基金 凤凰金信  
国金证券 世纪证券 中正达广

## 2)办理本基金份额转换的代销机构

爱建证券 国金证券 申万宏源证券 宜信普泽 天天基金  
安信证券 国联证券 世纪证券 海银基金 利得基金  
渤海证券 国泰君安 西南证券 泰诚财富 盈米基金  
财富证券 国信证券 湘财证券 深圳新兰德 国美基金  
财通证券 华安证券 信达证券 汇成基金 万得投顾  
长城国瑞证券 华宝证券 兴业证券 蚂蚁基金 众禄基金  
长江证券 华福证券 银河证券 伯嘉基金 奕丰金融  
大同证券 华龙证券 中航证券 联泰基金 凯石财富  
第一创业证券 华融证券 中金公司 中民财富 和讯信息  
东北证券 华西证券 中泰证券 乾道盈泰 新浪仓石基金  
东海证券 华鑫证券 中天证券 同花顺 电盈基金  
东吴证券 江海证券 中投证券 苏宁基金 云湾基金  
东兴证券 开源证券 中信建投 蛋卷基金 有鱼基金  
光大证券 联储证券 中银国际 一路财富 和耕传承  
广发证券 联讯证券 中原证券 中证金牛 汇付基金  
广州证券 平安证券 上海长量 好买基金 前海财厚  
国都证券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 泛华普益 基煜基金 凤凰金信  
国海证券 中正达广

## 3)办理本基金A类份额、B类份额定投的代销机构

代销机构 每期定投申购最低扣款金额（元） 代销机构 每期定投申购最低扣款金额（元）

爱建证券 200 中银国际 100

安信证券 300 中原证券 100

财通证券 100 上海长量 100

长城国瑞证券 200 泛华普益 100

长江证券 300 宜信普泽 100

第一创业证券 100 海银基金 100

东北证券 100 泰诚财富 100

东海证券 300 深圳新兰德 100  
东吴证券 100 汇成基金 10  
广发证券 100 蚂蚁基金 10  
广州证券 200 伯嘉基金 200  
国都证券 100 联泰基金 10  
国海证券 100 中民财富 100  
国金证券 100 诺亚正行 10  
国联证券 100 陆基金 100  
国泰君安 100 乾道盈泰 100  
国信证券 100 同花顺 10  
华安证券 100 苏宁基金 10  
华宝证券 100 蛋卷基金 10  
华福证券 100 一路财富 10  
华龙证券 100 中证金牛 100  
华融证券 100 好买基金 200  
华西证券 100 天天基金 10  
华鑫证券 100 利得基金 10  
江海证券 100 盈米基金 100  
开源证券 100 国美基金 100  
联储证券 100 万得投顾 100  
联讯证券 300 众禄基金 100  
平安证券 100 奕丰金融 10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 500 凯石财富 100  
申万宏源证券 500 和讯信息 200  
世纪证券 100 新浪仓石基金 100  
万联证券 200 电盈基金 100  
西南证券 100 云湾基金 100  
湘财证券 100 洪泰财富 100  
信达证券 100 有鱼基金 100  
兴业证券 100 和耕传承 10  
银河证券 100 挖财基金 100  
中金公司 100 汇付基金 10  
中泰证券 100 大智慧基金 100  
中天证券 300 前海财厚 100  
中投证券 100 凤凰金信 10  
中信建投 100

####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从 2019 年 7 月 15 日起，基金管理人将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基金管理人网站等媒介公布上一个基金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

####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与定投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http://www.99fund.com))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本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2、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事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3、基金销售机构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开展基金申购的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执行的申购费率为准。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1日